**※團隊報名者，每人均需簽署此同意書※**

**桃園市114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徵稿活動**

**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**

|  |
| --- |
| 本同意書說明主辦單位依據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，說明將如何蒐集、儲存、分析、及利用「**桃園市114年度「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」徵稿活動**」之個人報名資料，並妥善保護您的個人資料；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，表示已閱讀、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無條件提供您的個人資料。 |

1. 本府為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徵稿活動」報名、 徵選、網路刊登、頒獎等之用，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。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
2. 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8條，告知下列事項：
3. 機關名稱：桃園市政府。
4. 蒐集之目的：為執行本徵選活動之參賽者管理、報名管理、活動期間身分確認、活動聯繫、網路刊登照片人物姓名、活動宣傳、頒獎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用。
5. 個人資料之類別：含姓名、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身分證影本、就讀學校、聯絡方式（電話、地址及電子郵件信箱），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的相關資訊等。
6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：自報名申請日起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7.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地區。
8.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：本府及與本府合作之官方與非官方單位。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。
9.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：網際網路、電子郵件、書面及傳真。
10. 如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本府將無法提供您「桃園市114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徵稿活動」之參賽報名與其他相關服務。
11. 您已詳閱並理解本同意書影響本人權益之情形，並同意本府於合理範圍內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□同意 □不同意

同 意 人 簽 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未滿20歲需有法定代理人簽章）

法定代理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請自行列印後，親筆簽名或蓋章以表示同意。**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**肖像授權同意書**

本人  **/**  （被拍攝者/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）同意並授權拍攝者 　　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，由拍攝者使用於**桃園市政府**所舉辦之**114年度反性/別暴力微電影競賽**作品上。本人同意上述著作（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），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立同意書人：  **/**

（被拍攝者/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）

身分證字號：  **/**

（被拍攝者/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）

□同一戶籍地址請一併填寫

1. 電話：
2. 住址：

□不同一戶籍地址請分開填寫

1. 未成年被拍攝者電話：
2. 未成年被拍攝者住址：
3. 未成年被拍攝者之法定代理人電話：
4. 未成年被拍攝者之法定代理人住址：

中華民國 114年 月 日